

幼儿园安全活动开学方案 幼儿园春季开学第一课安全教育活动方案(实用5篇)

随着个人素质的提升，报告使用的频率越来越高，我们在写报告的时候要注意逻辑的合理性。那么我们该如何写一篇较为完美的报告呢？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报告范文，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湖北省工作报告 湖北省篇一

胸膛被一股莫名的力量撞了一下。

总之，他是快乐的。在他滚烫的胸膛深处，一定有一个理由，那是支撑千钧的梁柱，让他背负沉重的行囊也能高歌不止。

翻阅经典，无数个这样快乐的身影从我的面前走过。

我看见那个握着沉甸甸的铁笔的司马迁，他那依然矫健的身姿，依然从容的步履，丝毫没有带着对那次人生遭遇的沧桑与苦痛。

原来，人生都是如此，发现了趣味，艰苦的生活就能变得快乐起来。每一种生活中，每一个地方里，都有乐趣在其中，需要我们去发现、去感悟、去享受，从而乐享生活的快乐。

河岸对河流说：“我不能留住你的波浪，让我留住你的足印在我心里吧。”——泰戈尔 或许青春就有那些尖砺与背离；或许成长就有那些叛逆与感伤；或许留心沿途的风景，就能感受到亲情的温暖。

留心沿途的风景，或许弥足珍贵。

那是母亲与外婆的十年。我终于知道母亲为什么舍不得丢掉这辆自行车了，我的心最深处被触碰，我知道，那是爱。那时的母亲也一定和我一样，穿着白衬衫与解放鞋，露出被太阳晒得健康的小麦色皮肤，看着外婆黝黑的长发别着普通的珠花飘起，看着地上车印的连绵，看着沿途的风景，温暖如昨天。

那是我们一家人的十年，母亲笑着说：“你和你的孩子以后也一定会骑着这辆自行车，走过我们走过一遍又一遍的这条路。”我闭上眼睛，听车轮转动的声音，睁开眼睛，看沿途的风景的温暖延伸至未来。

这条路，有山气日夕佳，飞鸟相与还的乐趣；有绿树村边合，青山郭外斜的美丽；有一水护田将绿绕，两山排闥送青来的清秀。更重要的是这条路上还有我与母亲，在同一辆车上，母子俩说说笑笑，早已成一道风景。

母亲，我不会再吵着扔掉这辆自行车。

母亲，我会用自己明亮的眼眸，映出沿途最美的风景，收藏在自己心里。因为这风景，体现了亲情的温暖。

我想对车轮说：我不能留住你的经过，就留住沿途的风景在我心里，让我永远这温暖吧。2012黄石中考满分作文：沿途的风景 循着那条蜿蜒前伸的羊肠小道，身旁的野花盛开，鲜艳非常。驻足凝望它粉嫩的花瓣，清香扑鼻。刚一伸出手触到了花身，潜意识告诉我放下杂念，不懈前进。我却第一次违背了自己的意愿。终点固然重要，可沿途的风景同样迷人，于是我任凭花芬芳我的衣襟，芬芳我的世界。

时光追溯到考前100天誓师大会的时刻，就在我们应届生全部举起右手，握紧拳头时，信念自那一刻起，无悔地在我心中铭刻：决胜中考，高声呼喊“我能行”！那是立下誓言的一刻，勾勒了我心中的美好蓝图，成为一道经久不衰的风景。

冷夜，骤雨。昏黄的灯光下映衬着我苍白无力的身躯。“真讨厌，真讨厌！”我的不满情绪终于在这一刻对着温柔的母亲爆发了。我很讨厌自己那时的行为，可谁又能听我诉述呢？繁重的课业压得我喘不过气来；严厉的责备让我心力交瘁，殷切的盼望又使我羞愧万分……这一切的一切交织在心头，围绕在耳边，回荡在脑海。母亲默默地离开了房间，轻轻地带上门。寂寞有时袭来，继续投入到繁重的课业中，任凭它将我吞没。

又过了好久，门吱吱地开了，我不想回头，于是自顾自地写着作业。一股清新的奶香溢散开来，传播到房间的每个角落。我禁不住回头，啊！这是母亲泡的我最爱喝的奶茶！欣喜万分的我小心翼翼地触到杯壁，将它端起。入口的一刹那，冬日的温暖在不足十平方米的小房间中升起，温暖毫无预兆地涌上心田，滋润心中那块竭尽干涸的土壤。浓浓奶香味，淡淡慈母情。顷刻间，烦恼被温暖融化，似乎在一瞬间抵达了繁花如锦绣的春天。

我端起喝得一滴不剩的奶茶杯，冲出门去。母亲正站在门口，背对着我，依靠着墙壁，若有所思。一转身，见我来了，笑靥便在她脸上绽开，就像两朵花。她轻声问道：“还要一杯吗？”霎时，不知名的情感浸润了我的眼眶，在那上下求索的羊肠小道上，开出了一路的花，芬芳异常。那是一道温暖的风景。

沿途的风景很美，美得顽强，美得坚定，美得经久不衰，美得温暖如春。沿途的花儿啊，芬芳了我的衣襟，芬芳了整个世界。沿途的风景啊，伴我成长，陪我携手走过每一个风霜雨露，每一个风和日丽。

不要总在乎终点，沿途的风景同样也会给人美的感受，成功的激励。

湖北省工作报告 湖北省篇二

行政执法的功能有：实施法律的功能、实现政府管理的职能、保障公民权利的功能。下文是湖北省行政执法条例，欢迎阅读！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了规范行政执法行为，推进依法行政，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根据宪法、法律、行政法规的有关规定，结合本省实际，制定本条例。

第二条 本条例所称行政执法，是指行政执法机关在对行政相对人实施行政管理活动中，执行法律、法规、规章的行为。

本条例所称行政执法机关，是指依法行使行政执法职权的行政机关和法律、法规授予行政执法职权的具有管理公共事务职能的组织。

第三条 本省行政区域内的行政执法机关及其行政执法人员从事行政执法活动，适用本条例。

依法受委托的组织及其工作人员从事行政执法活动，依照本条例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领导所属工作部门、下级人民政府的行政执法工作，依法协助和监督设立在本行政区域内垂直管理的行政执法机关的行政执法活动。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的工作部门依法指导或者领导下级部门的行政执法工作。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的法制工作部门在本级人民政府的领导下，负责本行政区域内行政执法的综合协调和督促、指导工作。

第五条 行政执法应当严格依照法定权限和程序，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文明执法、高效便民，提高执法水平。

行政执法实行执法责任制。

第六条 行政相对人对行政执法机关所作出的行政执法行为，享有陈述权、申辩权；有权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其合法权益因行政执法机关及其行政执法人员违法行使职权而受到损害的，有权依法要求赔偿。

第七条 行政执法机关及其行政执法人员依法行使职权的活动受法律保护，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拒绝、阻碍和干预。

第八条 行政执法机关的行政执法经费纳入财政预算，予以保障。

第九条 行政执法接受有关国家机关和社会的监督。

第二章 行政执法机关及其行政执法人员

第十条 实行行政执法主体资格制度。行政执法由行政执法机关在其法定职权范围内实施，非行政执法机关的组织未经行政机关的合法委托，不得行使行政执法权。行政执法主体资格由本级人民政府登记或者确认，并向社会公告。

省垂直管理的行政执法机关的执法主体资格，由省人民政府登记，并向社会公告。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的法制工作部门具体实施行政执法主体资格的登记和确认工作。

第十一条 行政机关在其职权范围内，依照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可以委托其他机关或者组织执法。委托执法，必须以书面形式明确委托事项、权限和期限；受委托的组织必须符合

合法定条件。

受委托的机关和组织在委托范围内，以委托机关的名义实施行政执法行为，不得将受委托事项再行委托；委托机关对受委托的组织的行政执法行为负责监督、指导，并承担其法律责任。

第十二条 行政执法人员必须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和品行，经过相关法律知识和业务培训，并经考核合格，取得行政执法资格；没有取得行政执法资格的，不得从事行政执法工作。

行政执法人员应当持证上岗。法律、法规、规章对有关行政执法机关的执法证件已作统一规定的，该机关应当将执法证件样本报本级人民政府备案；法律、法规、规章对执法证件未作统一规定的，行政执法人员执法时，应当持有省人民政府统一制发的执法证件。

第十三条 行政执法机关应当对行政执法人员定期组织培训，增强行政执法人员的法律意识，提高执法能力。

县级以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和人民政府对属于自己任命的行政执法机关负责人，应当以适当方式进行法律知识考试或者考核。

第三章 行政执法行为

第十四条 行政执法应当有下列依据：

- (一) 宪法；
- (二) 法律；
- (三) 行政法规；
- (四) 地方性法规和自治条例、单行条例；

(五) 国务院部门规章和省人民政府及省会市人民政府的规章。

行政执法机关没有前款所列依据，不得作出限制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权利和增加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义务的行为。

第十五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及其工作部门为保障法律、法规、规章的遵守和执行所制定的其他规范性文件，不得与法律、法规、规章相抵触。

法律、法规、规章对行政执法程序未作规定或者规定不具体的，省人民政府的有关工作部门可以根据工作实际，制定相应的行政执法具体程序，并报省人民政府备案。

第十六条 行政执法行为，除涉及国家秘密和依法受到保护的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外，应当予以公开。

行政执法机关应当建立行政执法公示制度，将本机关的职责范围、执法依据、执法程序以及相关事项向社会公示，并为公众查阅执法信息提供便利。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要求行政执法机关对公示内容予以说明、解释的，行政执法机关应当说明、解释。

第十七条 行政执法人员执法时，应当主动向行政相对人出示执法证件；对不出示执法证件的，行政相对人有权拒绝。

行政执法机关及其行政执法人员依法作出对行政相对人不利的决定前，应当告知行政相对人作出该决定的事实、理由及依据，并告知行政相对人依法享有陈述权、申辩权；符合听证条件的，应当告知行政相对人享有依法要求举行听证的权利；作出决定后，应当告知行政相对人享有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的权利。

行政相对人对执法行为提出异议或者申辩的，行政执法机关及其行政执法人员不得对行政相对人进行刁难或者加重处理。

第十八条 行政执法人员在行政执法活动中，与行政相对人或者执法事项有直接利害关系的，应当依法回避；当事人及其法定代理人有权要求其回避。

行政执法人员的回避，由行政执法机关负责人决定；行政执法机关负责人的回避，由本级人民政府或者上级主管部门决定。

第十九条 行政执法机关对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行政事业性收费，必须以法律、法规或者国务院及其财政、物价部门以及省人民政府的规定为依据，其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应当按照国家规定报经批准；对没有合法依据的行政事业性收费，本级人民政府及其有关工作部门应当予以制止，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有权拒绝。

第二十条 行政执法机关的行政事业性收费和罚没收入，应当严格执行国家和省人民政府规定的收费和罚没收入收支两条线管理制度、罚款决定与罚款收缴分离制度，财政部门不得违规返还。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对行政执法活动下达或者变相下达罚款指标。

第二十一条 行政执法机关实施收费、罚款、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或者扣留财物，应当向行政相对人开具法定票据、清单；对扣留财物应当妥善保管，不得擅自使用或者处理。

第二十二条 行政执法机关实施执法检查，应当有法律、法规、规章依据。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对本级行政执法机关的执法检查活动予以指导、协调，避免重复检查和多头检查。

第二十三条 行政执法机关应当依照法律、法规、规章实施行政许可、行政处罚和行政强制措施。

实施行政许可的，除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外，不得收取费用；实施行政处罚的，应当在法定的行为、种类、幅度范围内实施，对当事人的同一违法行为，不得给予两次或者两次以上罚款的行政处罚。

第二十四条 行政执法机关及其行政执法人员在执法活动中，对违法行为轻微，依法可以不予行政处罚的，给予告诫，责令改正；对不予改正，继续实施违法活动的，依法给予行政处罚。

第二十五条 相对集中实施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调整设立综合执法机构，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二十六条 行政执法机关及其行政执法人员在法定的职权和幅度范围内行使自由裁量权，应当符合法定目的，排除不相关因素的干扰；所作出的行政处罚应当与行政相对人违法行为的情节轻重及具体情况相适应；所采取的执法方式应当必要和适当，可以采用多种方式实现执法目的的，应当采用对行政相对人权益影响较小的方式。

第二十七条 行政执法机关依法受理请求保护人身权、财产权或者其他权益的申请后，应当及时采取保护措施。

对不采取保护措施的，除必须即时答复的以外，行政执法机关应当在15日内书面答复申请人并告之理由和相关权利。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二十八条 行政执法机关对依法应当受理的许可、确认、裁决等申请事项，应当在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期限内审查、办结。

法律、法规、规章对审查和办结期限未作明确规定的，行政执法机关应当在收到申请之日起5日内进行审查，对因不符合法定条件不能办理的，应当书面告知当事人不予办理的依据

和理由;对符合法定条件的,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20日内办结;20日内不能办结的,经本机关负责人批准,可以延长10日,并应当将延长期限的理由告知申请人。

第二十九条 行政执法机关应当建立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强制等行政执法的案卷。对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有关监督检查记录、证据材料、执法文书等应当立卷归档。

第三十条 行政执法机关对其他行政执法机关依法实施的行政执法活动有协助义务的,应当在法定职权范围内予以协助;应当协助而不予协助的,本级人民政府或者上级主管部门应当责令改正。

第三十一条 行政执法机关之间发生管辖权、执法协助、移送执法案件等争议时,应当依法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提请本级或者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法制工作部门协调;不能协调一致的,由法制工作部门提出意见,报本级人民政府决定。

第三十二条 行政执法机关及其行政执法人员不得实施下列行为:

(一)超越职权或者滥用职权;

(二)违反法定程序;

(三)违法委托行政执法;

(四)野蛮、粗暴执法;

(五)利用职权谋取不当利益或者保护本地区、本部门不当利益;

(六)泄露国家秘密、商业秘密或者侵犯个人隐私;

(七)其他违法行为。

- (二)应当履行现场管理职责而不及时履行或者无故拖延;
- (四)应当立案、查处、执行和撤案而未依法办理;
- (五)应当举行听证而不举行听证;
- (六)应当移送司法机关查处的案件而不予移送;
- (七)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其他应当作为而不作为。

第四章 行政执法监督

第三十四条 行政执法监督的内容:

- (一)宪法、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贯彻执行情况;
- (二)行政机关制定的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
- (三)行政执法主体的合法性及具体行政行为的合法性、适当性;
- (四)人民群众申诉、控告、检举的受理和处理情况;
- (五)行政执法责任制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 (六)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监督事项。

第三十五条 县级以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对本级人民政府及其工作部门的行政执法情况实施监督。

第三十六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对所属工作部门和下级人民政府的行政执法活动依法实施监督。上级人民政府的工作部门对下级人民政府的工作部门的行政执法活动依法实施监督。

行政执法机关应当接受行政监察机关、审计机关依法实施的监督。

第三十七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制定的规范性文件，应当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和上一级人民政府备案；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的工作部门制定的规范性文件，应当报本级人民政府和上一级人民政府有关工作部门备案。

县级以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发现本级人民政府制定的规范性文件不适当的，应当责成制定机关自行纠正，或者依法作出撤销决定。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发现所属工作部门、上级工作部门发现下级工作部门制定的规范性文件不适当的，应当责令制定机关自行纠正，或者依法予以改变、撤销。

第三十八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有计划地对所属工作部门和下级人民政府的执法情况进行检查；上级行政执法机关对下级行政执法机关的执法情况应当有重点地组织抽查或者专项检查。

第三十九条 县级以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依法对本行政区域内的垂直管理的行政执法机关遵守和执行法律、法规、规章的情况进行监督。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发现本行政区域内的垂直管理的行政执法机关的执法行为违法，应当向其提出改正建议；对不采纳改正建议的，当地人民政府应当向其上级机关反映，并提请依法实施监督。

第四十条 行政执法机关应当接受行政复议机关依法进行的审查；对行政复议机关作出的行政复议决定，应当及时、全面履行。

第四十一条 行政执法机关对人民法院受理的行政诉讼案件应当依法出庭应诉，并履行人民法院的生效判决或者裁定。

第四十二条 在行政执法监督中发现行政执法机关及其行政执法人员违纪的，有关机关应当依法及时移送有关主管部门或者监察机关处理；发现行政执法机关及其行政执法人员涉嫌犯罪的，应当依法及时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第四十三条 行政执法机关及其行政执法人员应当接受新闻舆论监督；对新闻媒体反映的问题，有关机关应当认真调查、核实，并依法及时作出处理。

第四十四条 行政执法机关应当建立受理申诉、控告、检举的制度，并向社会公开。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对行政执法机关及其行政执法人员在执法活动中的违法行为，有权向有关执法机关申诉、控告、检举，受理机关应当依法查清事实，及时处理。

第四十五条 实施行政执法监督的机关应当将行政执法监督情况向社会公布，并接受人民群众监督。

第五章 法律责任

(三)不履行法定职责、违反法定程序以及违法委托行政执法的；

(四)对执法管辖争议的重要事项疏于职守、协调不力或者裁定错误的；

(五)下达或者变相下达行政处罚指标的；

(六)对行政执法监督检查中查出的突出问题拒不改正的；

(七)对应当依法移送司法机关处理的案件不予移送的；

(八)组织、指派没有取得行政执法资格的人员从事行政执法活动的；

(九)拖延履行或者拒不履行行政复议决定、生效判决和裁定的；

(十)依法应当追究责任的其他行为。

(一)不履行法定职责的；

(二)超越职权、滥用职权的；

(三)违反法定程序的；

(四)执法态度恶劣，野蛮、粗暴执法的；

(五)利用职权牟取私利的；

(七)不依法开具法定票据、清单的；

(八)非法收费或者截留、坐支、私分、挪用罚没财物的；

(九)擅自使用扣留物品或者疏于管理致使扣留财物严重受损或者灭失的；

(十)依法应当追究责任的其他行为。

第四十八条 行政执法机关的领导成员在行政执法中因工作严重失误、失职，造成重大损失或者恶劣社会影响的，或者对重大事故负有领导责任的，应当引咎辞去领导职务。

行政执法机关的领导成员应当引咎辞职，本人不提出辞职的，有权机关应当责令其辞去领导职务。

第四十九条 因行政执法机关的负责人干预而导致执法错误的，

由本级人民政府或者上级主管部门追究该负责人的责任。

第五十条 行政执法机关及其行政执法人员违法行使职权，侵犯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合法权益造成损害的，应当依法予以赔偿。

行政执法机关赔偿损失后，应当责令有故意或者重大过失的行政执法人员承担部分或者全部赔偿费用。

第六章 附则

第五十一条 本条例自20xx年2月1日起施行。

湖北省工作报告 湖北省篇三

1. 面试方式

通过对云南省公务员面试的真题归纳和总结，我们发现，云南省公务员面试方式基本为结构化面试和无领导小组面试。其中绝大多数单位和部门采取结构化面试。虽然结构化面试与无领导小组面试考察的能力要素是相同的，但是考察的形式有着很大的不同，无领导主要通过形式表现能力，而结构化则更多的是通过内容来展现能力。因此考生在备考的过程中，要区别对待，最好通过实战模拟，加强认识和理解。

2. 试题类型

云南省公务员结构化面试形式的考题类型比较全面，基本上涵盖了结构化面试的五种常见的考题：自我认知与职位匹配、计划组织、沟通协调类、应急解决问题类、综合分析类（社会现象分析、名言警句、串词、编故事等），尤其是自我认知、计划组织、沟通协调以及综合分析，几乎为必考类型。所以考生需要着力准备，理清备考思路。对于无领导小组面

试则以开放型和两难类题型为主，题目一般都包括个人陈述、自由讨论和小组总结陈述三个阶段。

二、面试备考方略

1. 面试仪表的准备

所谓仪表即考生在15到20分钟内所展现给考官的举止仪表，具体指着装、走姿、坐姿、眼神、礼貌用语等细节。

2. 面试答题思路的训练

(1) 答题思路的准备和形成。考生在了解考试形式的基础上，一定要进行考前实战演练，针对不同的考题类型形成相应的答题思路，使答案在涵盖所有考点的同时既有高度又有深度。只有这样考生才能在游刃有余地在考场上展现自己的才智和才能，最终顺利过关。例如结构化面试中的计划组织类试题，大家应该掌握组织活动的三个基本环节：计划阶段、组织实施阶段、总结阶段，而且要明确具体每个阶段在现实的活动中应该注意的环节和需要的准备。

(2) 要将思路转化成流利的语言表达。这是众多考生所欠缺的一种能力，考生需要在正规的场合和环境下不断加以练习，以达到以不变应万变的效果。

3. 语言结构的训练

考生在答题过程中应该在语言结构上有所准备，语言不能过于突兀，有头无尾或者有尾无头，更不能虎头蛇尾。要注意语言的层次感和严密性，开头简练，内容充实，结尾有深度和高度。这些都是考生在备考的过程中需要加以注意的。

4. 关于无领导小组面试

对于无领导小组面试，大家还需要了解无领导小组讨论的三个关键环节：个人陈述、自由讨论、小组总结。个人陈述阶段重内容；自由讨论阶段重形式，通过扮演和驾驭不同的角色，表现组织能力、沟通协调能力、时间控制、领导能力；总结归纳阶段贵在协调和形成小组成果。所以考生需要在考前实战演练，才能更好地认知自己、把握好自己在无领导小组讨论中适合的角色，在面试中充分展现自己素质和能力。

【真题一】结合职位，谈谈你的优缺点。（2007年10月24日云南省丽江市法院公务员录用考试面试题第3题。）

【解析】考察核心：自我认知与职位匹配

【解题思路】 总概述+分述+表态

【参考答案】

开始答题：

我们常说，人贵有自知之明。如果想成为一名合格的国家公职人员，我们首先必须很好地认知自己。因为认知自己是认知社会和管理社会事务的前提。

第一，我拥有乐观的心态、坚强的意志力。第一次参加高考失败的时候，我并没有因此而气馁，而是积极地面对现实，查找失败原因，弥补不足，修正缺点。凭着坚强的意志，刻苦学习，在第二年取得了优异的成绩，考入了理想的大学。第二，我具备较强的人际沟通协调能力。大学期间我作为负责人组织了院系大型迎新晚会，在同学的帮助和协调下，晚会圆满落幕，受到了院系领导的好评。（或者实习经历）

第三，我还有较强的写作能力（文笔功底）。高中和大学期间我一直担任校报编辑职务，校报专栏办的有声有色。当然，金无足赤人无完人，我也有自己的缺点，有时做事情有些过

于追求完美，总想把事情做到最好，达到最佳效果，却因此而影响了做事效率。在以后的工作中我会注意平衡质量和速度的关系，在追求高质量工作的同时提高办事效率。

总之，如果我有幸成为一名国家公职人员，尤其是做一名法务人员，我一定会扬长避短多向领导请教、多向同事求帮，谦虚谨慎，不骄不躁，争取做一名合格的公务员。

答题完毕！

【真题二】如果录用你为公务员，你将如何开展工作？（2007年10月27日云南省省直公务员录用考试面试题第3题。）

【解析】考察核心：职位匹配

【解题思路】 目标+计划+表态

【参考答案】

开始答题：

首先，在政治思想上，我一定认真学习马列、毛思、邓论、三个代表、科学发展观，并将所学思想和方法运用到工作中去。

其次，在工作学习上，我会向书本求学，向老同志求教，向领导求帮，向实践求真，尽快适应工作环境，以最快的速度全身心地投入到工作中去。

再次，在为人处事上，我会本着诚心待人，乐于助人的态度对待每一个同事，不斤斤计较，多与同事们沟通，营造和谐的工作氛围。

此外，在工作作风上，我会严于律己，以身作则，踏踏实实、兢兢业业，不该说的话坚决不说，不该做的事坚决不做，做

一个有原则的人。

最后，我相信，本着积极的心态，高度的热情，虚心的态度，我一定能很快地适应环境，融入组织，高效完成上级和领导交给的各项任务。

答题完毕！

【真题三】在工作中你尽力地工作，但是领导老是对你挑剔，你会怎么办？（2007年10月23日云南省玉溪市公务员录用考试面试题第2题）

【解析】考察核心：沟通协调能力

【解题思路】冷静+反思+沟通+扬弃

【参考答案】

开始答题：

- 1) 工作思路不够开阔，工作能力有待于加强。
- 2) 工作方式和方法上存在不足，需要加以完善。
- 3) 也可能是由于我与领导沟通不够及时，导致领导没能了解我的工作思路。

鉴于以上几种原因，我会在合适的时间和地点，与领导进行沟通，以便于更好地认识到自己的问题和不足，并加以改正。同时，我也会多向身边的老同事请教，多听取建议，不断提高自己的工作能力，完善工作思路和工作方法。最后，我绝对不会因为领导挑剔我而影响我的工作积极性，影响我与领导之间的配合。相反，我会更加认真努力地工作，及时向领导汇报思想、汇报工作，高效完成领导交给的各项任务，相信我一定能够改变这种状况，赢得领导的赏识，形成良好的

上下级关系。

答题完毕！

【真题四】最近自然灾害较多，上级请你组织一次防灾、减灾普查活动，你如何开展？（2008年11月5日云南省玉溪市公务员录用考试面试题第4题）

【解析】考察核心：计划组织能力和解决实际问题能

【解题思路】 一个帽子+三个环节（计划+组织实施+总结）

【参考答案】

开始答题：

由于最近自然灾害较多，这次防灾、减灾的普查活动直接关乎我们地区百姓的生命和财产安全问题，领导安排我负责这次活动，这是上级领导对我的信任，我一定认真完成这次普查活动。对于这次活动，我打算从计划、组织实施和总结三个阶段来完成。

在计划阶段，首先了解领导意图，明确活动目的后，确定普查活动的时间和地点，以及参加普查活动人员的名单，划定普查范围和区域，预算活动经费，最终形成计划方案上报给领导，请领导审批。

领导将方案审批后，进入活动实施阶段。根据人员名单，划分不同的工作小组，分配任务，以确保活动高效顺利地地完成；不同工作小组之间应该加强沟通和协调；在普查活动的过程中，发现问题一定及时解决，不留任何死角，确保普查活动的彻底性。

最后，进入普查活动的总结阶段，将整体普查活动形成总结

报告及建议呈报给领导，供领导做出相应的决策，对自身工作也要肯定成绩，查找不足，以便以后更好地完成组织任务。

答题完毕！

【真题五】“生活就像是骑脚踏车，只有使劲地蹬才能保持不倒”请你谈谈你的看法？（2008年11月11日云南省曲靖市公务员录用考试面试题第1题）

【解析】考察核心：理解分析能力

【解题思路】 破题+分析+总结表态

【参考答案】

开始答题：

题目中说“生活就像是骑脚踏车，只有使劲的蹬才能保持不倒”是说你做人要有上进心、进取心。只有积极进取才能在充满竞争的社会上有立足之地，才能在组织中有所发展。

这种说法无论是对个人还是对一个组织，甚至是一个国家都是非常讲道理的。

对于我们个人而言，在生活和工作中，无论我们现在处于什么位置，我们都应该以积极的心态去对待，胜不骄败不馁；不能因为一次成功而沾沾自喜，也不能因为一次失败而一蹶不振。正如伟大的科学家爱迪生，为了理想和事业不断拼搏，创造了人类的光明世界。也正如伟大女性海伦凯勒，能在苦涩的人生中，创造着不平凡的事迹，成为值得每个人敬仰和学习的伟大女性。

对于一个企业组织来讲，也同样需要这种理念和精神。很多大型企业之所以能有长远的发展，如联想集团，之所以能在it

界实现超越，正是由于不断积极进取的员工、不断进取的企业领导者们共同的拼搏、共同的努力，才能够在激烈的行业竞争中领航。

总之，在我以后的学习和工作中，我一定会用饱满的热情、积极的态度，全身心地投入到组织工作中去，积极进取，永不言败。相信我一定能组织的发展添砖加瓦，也一定能身边的百姓做好事、办实事。

答题完毕！

【真题六】“黄金节假日”，有的人说好，有的人说不好，你怎么看？（2007年10月27日上午云南玉溪直属机关公务员考试面试题第4题）

【解析】考察核心：综合分析能力+辩证思维+解决问题能力

【解题思路】 解释现象+辩证总观点+正反分析+提升

【参考答案】

开始答题：

我国于1999年开始实施春节、五一、十一三个黄金周长假制度，之后又在2008年采取缩短三个原有的节假日，推出清明、端午、中秋等传统假日。但是对于黄金节假日，不同人有不同说法。

在我看来，对于黄金节假日这个问题，我们不能一刀切，全然肯定或者全然否定都是不正确的。我们应该用辩证观点，一分为二地分析黄金节假日。

一方面，我们应该看到，黄金节假日政策的出台是我们党和政府关注全民身心健康的一种体现，随着现代社会生活节奏

加快，人们在工作和生活中所面临的压力也越来越大，因此黄金节假日的出台不仅有利于全民在节假日期间缓解压力、放松心情，提高全民幸福指数，同时，在黄金节假日期间，可以促进消费，拉动内需。为一些传统节日设假期，还有利于弘扬我国传统文化。

但是，另一方面，在节假日期间，也会引发很多社会问题。如由于在一个时间段集体出游，给交通、基础设施和安全保障等带来了很大的压力。假日旅游投诉等不利于社会稳定的问题也有所增加。因此对于黄金节假日，我们看到并发挥其正面意义的同时，更应该出台相应政策，治理相应问题。具体措施有：在假日前期，广大社会媒体应该加大宣传，提高全民安全意识；铁路部门也应该采取避免购票集中的售票措施，如限量售票。同时，人流相对集中的公共场所、旅游地带，应该在节假日之前做好安全排查工作，并在其间做好加强安保力度、改善卫生条件以及安全提示等工作。

总之，对于黄金节假日，我们应该充分发挥正面作用，减小其负面影响，我相信在政府、媒体、全民的共同努力下，一定能使人们在黄金节假日安全快乐地度假。

答题完毕！

录用考试面试真题第5题)

【解析】考察核心：联想能力+语言表达能力

【解题思路】 积极现象、积极心态+联系党的当前政策方针

【参考答案】

开始答题：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经济取得了快速的发展，我们的党和政

府带领全国各族人民走上了富裕之路、过上了幸福的生活，全国各族人民感谢党、感谢党的政策。但是同时，我们也看到，在经济发展迅速的同时，尤其是现在我国处于经济发展转型期这个特殊阶段，社会上也存在着与我国政府所倡导的和谐发展、和谐稳定的大方向相违背的社会矛盾，就业难、看病难能一些重大民生问题也同样存在。因此这需要我们全党、全民共同努力，化解矛盾、解决问题，只有这样，才能实现社会的和谐和安定。

湖北省工作报告 湖北省篇四

卖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

保证人：(以下简称丙方)_____

上列当事人就汽车买卖事宜订立合约如下：

第一条 甲方就其约定，将其所有的轿车售予乙方，乙方买受。

第二条 后记轿车的买卖总金额为人民币元整。乙方依照下列方式支付款项予甲方。

(1) 本日(订约日)先交付定金 元。

(2) 余款元(中期款)于申请过户的同时支付。

(3) 余款元，可分十次支付，自_____年___月___日至___月止，每月日前支付元，乙方应于过户时，将相当于上述期满金额的支票汇出交付。

第三条 甲方对乙方负责办理如下的过户与交付手续：前条第

(3)项的支票于过户的同___日支付。

第四条 办理过户手续所需费用由乙方负担。

第五条 乙方若无法履行

第二条第(3)款项中任何一期的分期付款，则必须将余款一次付清。

第六条 甲方须保证后记轿车并无瑕疵。有关瑕疵的保证，则只限于交付日后三个月以内，往后即不负一切责任。

第七条 后记轿车交付之前，若因不可抗力之事由，致使轿车丢失或毁损，其责任由甲方负担。

第八条 丙方须对甲方保证，乙方确实履行本契约按期支付价金，并负连带赔偿责任。本契约一式三份，甲、乙、丙方各执一份为凭。

附：

湖北省工作报告 湖北省篇五

用人单位性质

职工姓名

湖北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

一、合同期限(经双方协商，可以选定以下一项作为本合同的期限)。

(一)有固定期限。本合同期限为 年，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其中，试用期 个月，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学徒期 个月，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二)无固定期限，自 年 月 日起到终止劳动合同条件出现时止，其中，试用期 个月，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学徒期 个月，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